

半夏◎著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世上唯有温暖，才能照见人心的冰凉——
过往的一切伤痛都是青春必经的一场洗礼。

皱若盛花



半夏◎著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皱若盛花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彼若盛花 / 半夏 著. —长春: 时代文艺出版社, 2008. 1

(纸风筝系列)

ISBN 978 - 7 - 5387 - 2231 - 4

I. 彼… II. 半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1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151435号

彼若盛花

作者

半夏

出品人

张四季

责任编辑

焦 瑛

出版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地址

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: 130021

电话

总编办: 0431—85638648 发行科: 0431—85677782 宣传: 85674714

网址

www.shidaichina.com

印刷

吉林省吉新月历制版印刷有限公司

发行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开本

660 × 960 毫米 1/16

字数

146 千字

印张

11.25

版次

2008年1月第1版

印次

2008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价

15.00 元

版权所有

翻印必究

这个秋天，与一场繁盛花事相逢

芷 茉

遇到半夏，其实是很偶然的事。彼时，在一本青春杂志担任编辑，央着她为自己写稿子，无奈她一直忙于自己的书稿和工作，未曾落实一字。然与她和她的文字相遇，仍是我迄今为止最为美丽和欣喜的机缘。

熟识后，打开她的博客，去看她细密的心思，婉转的情怀，温柔的笔触，有着小女子的细致和妥帖，却没有这个年龄女孩常有的絮叨和矫情。

这样的笔触，我是喜欢的。文字，于半夏来说，是一件华丽的衣裳，她懂得，怎么穿上，才最美丽。她的文字，如三月春风里飘落的花种，纷纷扰扰落入人眼，开出淡雅的花朵。在她笔下，爱与不爱，记得和遗忘，亦都是温柔的，这也是我喜欢小女子写书的原因吧。让人在读取的瞬间，心思就会变得很软。软得犹如儿时那一簇棉花糖，甜且易化，不着痕迹。

于是知道，这个女子生来就是为了写字的。

我时常在她的博文的后面留言，我说对她及她字的疼爱。

然后我便看到她写到关于我的文字，她说：因为彼此疼爱，所以懂



得。虽然在她任编辑期间，我一篇稿子也未投过，但是，我知道她喜欢怎样的文字。后因继续读书而辞职。但是，却收获了这样一份深厚的疼爱。

我能够感觉，文字背后，她与我的心皆悄然洞开一扇窗，这扇窗亦不需完全开启，便可赏尽内里所有风景。我心里有足够的欢喜，漾满。但是却愈加的不可言说。

一直期望她能结集成书，期予看到她落在纸上的文字，那种踏实和稳妥是适合她这样的女子的。因为她的才情，只有深植于更深广的土地，才能开出更加艳丽旖旎的花朵。

终于有一天，她通电话与我说：我想让你为我的《彼若盛花》写一篇序言。我以为她在说笑，但是她话语笃定，她对我无比信任。而仅仅这样的一个漂亮的书名，我也该毫不犹豫地应承下来。

于是，在2006年初秋的这个雨后，我凉着指尖看完半夏的《彼若盛花》。这本书就如繁盛的花朵开在这尘世和我的心上，一簇簇写着不尽的欢乐和忧伤。

我想，这是一个不太适合在深夜读的文本。过多的眼泪被隐忍和沉默取代，不堪的往事挣扎在遗忘与记取的边缘，你常常会在文中每个人的身上觅到自己曾经有过的脆弱、无助甚至绝望到不想存活的痛苦。于是，在阅读《彼若盛花》的时刻，眼会变得潮红。而这眼泪，在今天，在与半夏的文字邂逅的此刻，才知道，过往的一切伤痛是青春必经的一场洗礼。

很多时候，我深觉，鄹季是半夏自身某一个侧面的投影，我始终无法把她们彻底剥离开来。后来，看到半夏自己的后记，印证了我的直觉，她说：季，如同某一年段的我。

是的，鄢季有及肩的长发，有突出的锁骨，穿牛仔裤乘坐火车，从一个地点辗转奔赴另一个地点，喜爱孩子且要是女儿，喜欢童话和冬天，亦喜爱着水果糖的甜绽放在舌尖的快意，喜爱着依恋于某人并给予信赖的感觉。这些，都让我无法把半夏从鄢季的身体中彻底剥离出来，抛弃。

在试图描述鄢季的过程中，很多时候，我的笔时常会钝然写不出任何字来。夜凉如水，走到阳台上，望着对面高楼的灯火，喝一整杯的茶，回转身来，看看那些未能完成的文字，我知道，我不急切，那些我需要的感受，会在恰当的时刻来临。因为已不是初识之人，熟知彼此心里对文字的感受和好恶，更加惺惺相惜。

就如半夏小说中写的：许是灵魂暗相辉映的契合处，只因情感深浓，言语太单薄。在情感面前，言语会显得如此匮乏而无力，所以，只能缄默，因为懂得。

没有人知道，我在试着接近鄢季的内心及灵魂的时候经历了怎样曲折幽暗的心境。

是太过复杂的经验。从小经历残缺的童年，洞悉人世间一切的不完美，长大后已经不能学会索取，已经习惯接受自己得到的一切。终究，也再不相信可以有完好的人生。每一个擦肩的人，都与她有过亲密关联，带给她或羞耻或安定的感受。童年时候，身体被继父摧残的疼痛使她无心去接受一份稳妥的爱情，母亲受不住折磨突然的离去使她所有的努力烟消云散，经历过与邱柏的初恋，与忱书的暧昧友情，20岁那年，又介入别人的家庭做了自己从小便怀恨的角色——第三者。鄢季的生命一直充斥着与残缺有关的东西，爱的残缺，物质的残缺，精神的残缺，未曾有一个人能够给予她完整和美满。

母亲给了她生命，却不能给她完整的家庭；

继父给了她名义上的一个家庭，却不能给她温暖；

邱柏给了她温暖，却不能让她拥有完美无瑕的爱情；



林是给了她期许的爱，却终不能够给她以正当的名分。

鄢季的二十几年，看在我们眼里，竟是这样重这样重。一边看着，一边让心酸摊成一片酸涩的泽。

其实何止是鄢季，小说中的耀、林、忱书都经历着或多或少的残损的人生，然而痛苦与生命相比，何等不值得一提，唯有好好对待，才能不愧对未来。

人生都是有缺憾的，但半夏把我们每个人一生中可能经历的残缺，集中到鄢季一个人身上，这是文学的手法。然而，我们不能不为文字背后超强的情感驾驭能力而感叹，《彼若盛花》让我们重温了自己年少时曾经有过的某种美好向往，了解了属于自己的一部分曾经的消逝。看这本书的当时，我们无所顾忌的心伤，是难过鄢季，还是深深自怜，抑或是兼而有之呢？

如半夏所说：生活是一种态度。聪明如半夏，她让鄢季有了一个最好的结局，也让我们有了坦然的放心，这个让人心生怜悯的女子，终于可以不要依赖于谁。只有她自己，才可以给予最完满无缺的。不再曲意逢迎，不再卑微忐忑，他走了带不走她的天堂，鄢季的生命从此可以有会璀璨绽放，就如这个季节的繁花，虽有一季凋零，辗转过后，依旧会繁盛似锦。故事的最后，终于等到蝴蝶飞过沧海，相信也定会等到可以被捧在掌心的疼爱。

彼若盛花，彼若盛花，半夏果真没有辜负这个打眼的好题目，她的鄢季亦是。

而我，也终于在读完这部小说的当下，可以交付半夏与鄢季的相通之处的答案：她们渴望温暖，迷恋依赖；她们爱的时候固执倔强，义无反顾，飞蛾扑火；她们因为某些人和事变得顽劣自弃，又因为另一些

人的出现而试图改变；她们善解人意亦不愿意添与他人一丝重负。而重要的是，她们都会对温柔妥协。这样的女子，断然不是理智的。然而理智的女子，又怎么可以完好的爱过？

书中还有一句话，让我心生欢喜：这一生的相遇每日都会擦肩，而相识才会视为缘分。否则视为殊途陌路。半夏是一个珍视情谊的女子，她不会恃才傲物，不会故作清高，她自信却又谦逊，她高贵却不矫情。这样的女子，让我找来做了朋友，该是怎样机缘巧合得到的缘。

一直觉得，无论友情、爱情，需要的都是理解、默契和信任，而半夏，是那个可以对你摊开心扉，畅所欲言的朋友。

半夏的博客叫半夏飘蓝，那里有她一群珍贵的女友，她们视她如知己。而她在她们的疼爱下，逐渐变成她想要成为的那种女子。如今，每每我看到她叶子上滑落的动画水滴，都会觉得那像是一滴眼泪，它的存在润湿了整个城市的面目，一如《彼若盛花》，一如半夏。

这篇序言写完的夜晚，我对着半夏的书，想着曾经的事。在对面的万家灯火里，又有多少女子，会在看完《彼若盛花》之后，将眼泪滴在书页中，为了那没能得到爱情的心，最终却得到了安定。

我们生命的繁花永不凋零，只是，恰好逢到了一个伴着骤雨的秋天。

2006年深秋



楔子

对温柔妥协

对倔强固执

对遇见的每一个人心存感激

把时光一寸一寸刻在皮肤上。终于开始失忆。



彼若盛花



逃离·梦醒了

季在房间里收拾行李。

这个城市，她终于要离开了。那心存余悸的往事如墨涌般扑天盖地而来。永远都是疼痛的，夹杂于指心间。前一天晚上，她挂电话给林，电话那头占线，她扯断电话线，满眼写满倦意。这座城市，她已经相守了两年，而今的离开，是为了赴另一场生命的约会，还是想遗忘过去？鄢季亦是不知的，对于将来，她怎能明了？

她走在寂寥的街道上，看着陌生的人群。这一切，将会与季无关，她要走了。本是悲伤的，怎奈忽然笑开。季知道，孤身一人四处漂泊的日子会让她穷困潦倒，甚至会让她的灵魂一步步地放纵自己的灵魂。越是清楚明白，却越是固执前往。

茶几上放着林一周前送来的烟，她瞥了一眼香烟的外盒，白蓝色混合的包装让她深恋，棱角突兀，且味道浓烈的 Mild Seven。她嘴角扬起不屑的笑。自来到林的身边，她便爱上香烟，无法戒除。现如今，口喷浓雾的女性似成了都市亮丽的风景线。季抽烟是精神紧张、敏感、情绪不稳定而造成的。

季往箱子里添衣物，仅有的衣物也都磨成灰调，脏且乱地打着皱褶。日子的错落让她神经虚乱，多少个夜她爬起来就往外跑，嘴里念念叨叨说有人要杀她。林见过一次。季在睡梦中不停地跑，蹬着他的腿说，林，求求你带我走吧。他硬是晃醒了惊恐中的季，他在她的耳边呢喃细语，季，没事的，没事的，天很快就亮了。她蜷在林怀里，瑟瑟发抖，声音颤抖着说，求求你带我走。可林并未应允。他一直都认为，季是因在家里禁锢得日子太久才会如此失控。林托朋友帮她联络工作，期予她可以像常人一样过着安定明亮的生活。他说，我的生命已经失去彩色，但是季，你足以拥有更多。你

去过明亮的生活。她的泪像汹涌的潮般噙在眼眶，但却固执地不落。

她折上粉色的披肩，那是季初到北京时收到的礼物。季在火车站给林打电话，我要来了。天下起了雨，我想北京也一定很冷。你来的时候，带件衣服给我御寒吧。林，我冷。

火车轰轰的声响似乎要覆盖过往的一切生活，那些隐晦而残酷的过去，终于已经远离了。她在火车上睡了很久，额间的伤让她小心翼翼地藏在刘海下。在梦里她看到林的脸庞，季听到林在呼唤她的名字。身边都是陌生的容颜。夜很凉，她蜷着身子希望得到温暖，身边俊朗的男孩推着她说，喝杯茶取取暖吧。季不说话，警惕地看着男孩，然后恹恹地调转方向，继续入睡。她是那样的敏锐、害怕受到伤害的一个孩子。

车厢里报着站名，北京站的声音在她的耳膜轻轻地回响，季忽地站起，像是看到某道曙光。确切地说，她像是临死前的回光返照。季拿着自己的行李——一只咖啡色的包向前走去。车厢内是拥挤的人群，她侧着身子，似一尾鱼沿着水面轻声划过。路过大面的镜子时，她下意识地靠近，抿着苍白的嘴唇，用手挑着刘海再次将额前的伤压盖。这个伤，是过去生活的耻辱，那些贫穷隐忍的生活，她再也过不下去了。

季耐心地排队走下火车，看着终站的名字，做深呼吸状，嘴角漾起不易察觉的笑。林买了站台票，早早就候着，他从身后拢住季说，季，你终于来了。她眷恋着他嘴里呵出的暖意，眷恋着他宽厚的手掌为她搭上的披肩。林说，快让我看看，快让我好好地看看你。季的心里笑出了声音，她不会让林知道的，还有藏在她心里那些疼痛的过去。季只是告诉林，她生活得很难。林在电话里便毫不犹豫地，季，你来我的城市吧。

她的脸被林捧在手心里，他撩起她的刘海，看到了那触目惊心的疤。怎么回事？伤成这样？季用瘦弱的手指遮住林的眼睛，什么都不重要了。我已经来了，以后不会再受伤，比什么都重要的。是



不是，林？敏锐的季其实知道，他们的爱情，只是繁花如景。所有的一切，都将会是荒芜的。她为了逃避家庭的责难，选择做一个第三者。她明了，这个世间，没有什么是永恒的。在生命林立间，在多少个血色凝固的深夜里，她抱着自己冰凉的身体，倔强地咬着唇，直到腥味冲鼻。季却从此爱上那抹红色。

在往往处的路上，林把着方向盘的手时不时地触摸着季。他许诺会给季安定的生活，却无法独享他的爱。对于家庭他有着莫大的责任，这些林林总总的记忆加起，足以颠覆他在女儿心目中的形象。季明了。



翠微街·昙花梦

北京的风尘很大，季靠着玻璃窗，耷拉着眼看窗外的人群。她似有似无地提及，终于一切都空了。林摸着她光滑的长发，你只是孤单。生活渐入轨道后，你自会离开我的，季。她心头一震，林深切地了解与洞悉她。

季佯装没听完，但内心却知道，在生命最无助时，林似春光乍现，给足她所需要的养分及温暖。爱，是不宜与烟花扯上关系的，那只是片景繁华。在季的世界里，爱应是植物，有着旺盛的生命力，有着藤的张力，足够缠绕住脆弱。

林帮她在郊区安排了一套住处，路标的指示牌是用木石刻制的，粗糙的字体刻着——翠微街。路上很安静，几近看不到行人，凸凹不平的石头路。季想，这个地方，是适合她这样的人生活的，就像是隐士独居，无人打扰的生活一样。

房子是干净明朗的色调。房间里种满植物，这个宽厚的男人冲她笑，闲下时可以摆弄这些，我的妻子喜欢绿色的植物。实在想不出怎么布置，索性托她办置的，当然，一切都是谎称，有些事情，我不能让你和她都知道。

她冲林笑，丢掉咖啡色的包，安静地坐在沙发上。那她，知道我的存在吗？季问。

我会阻止外界所有伤害你的力量。林说着将钥匙放在季的手心，拿着，这是你的家。我的车内有药箱，我去取来。说着转身走出去。

季看着他优美的转身动作，忽念伤情。以往，她就是眷恋这男人的一次次转身才会如此深爱的。她开始在心底想，林的妻子，究竟是个怎样的人，是大方善良，还是妖媚迷人。

林拿着药箱对着她喊，季，过来坐。他的声音像是有种魔力，吸引着季向他走去。她坐在他的身边，听到他均匀的呼吸，嗅到身上淡香的气息。林撩起她的刘海，怎么这么不小心，不像是撞击所致，印痕很深。忍着点，可能会疼。

她轻扯着林的衣角，酒精一点点渗入肌肤，丝丝的凉意蔓延全身。林小心地看着她，疼吗？她应怎样回答，对于疼痛，她已经失去知觉甚至于麻木。她亦不会如此告诉林的。她对林浅怀地笑，干净清透。林莫名地看着季。他一直都认为季是被娇纵惯了的孩子，会向他耍点小性子，而季除了每次在电话里让他听到哭声外，任何时候，季示人的一面总是坚韧的。

中午的时候，他们拖着手去菜市买菜。季与小贩讨价还价，林拉着她的小手说，没有关系，你能吃得得了多少？季冲着林笑，要一起生活，自然关乎柴米油盐。

他捏紧季的手说，要不，去外面买点吃的？你刚来，理应不让你太疲倦的。季挣脱，近乎固执地要按自己的意愿。买了大袋的素食，回去的路上，季告诉林，她很久前就已经奉行做个素食主义者。她说，我看惯了肉的血红，那样会让我兴奋。其实，我是个嗜血的人。说完她冲林笑，明亮漆黑的眼睛里，有光泽闪烁其间。林怔怔地看着，时光恍惚，似乎一切都在倒退。这个有着干净笑容的女子，怎会落入自己的尘命中来？

三年多前的晚上，天空下着很大的雨。林逗留于季所在城市的



咖啡连锁店里，查看工作业绩，召开会议，会议结束后，他起身离开咖啡馆回住处，有个女孩子贴着玻璃窗在躲雨，她全身湿透不停地打着冷战，更糟的是，女孩的衣服被撕破，隐约间可以看到伤痕。林友好地上前，她无辜的眼神瞬间就抓住了他的心。他把她带回住处，提供了热水澡和晚餐，还有一张床。女孩窝在被窝里，半夜忽然坐起来说，先生，我会报答你。他笑，小孩子拿什么可以报答。

女孩撅起嘴，我已经不是孩子了，我已经二十岁了。

说自己不是孩子的人本身就是个孩子。我有个女儿，比你小十六岁，可是你和她一样，看起来是个惹人疼爱的人。林不知为何要这样对她说，他看到这个女孩身上布满的伤痕，竟是那般心疼。

这个女孩，就是鄢季。

那一夜，林窝在沙发里靠了一夜。而在幼小的单纯的季的心里，就此认定，林是守候着她的人，即便他有一个仅四岁的女儿，即便，她要背负着第三者的罪名。她也是毫不犹豫地随着他，这个救助过自己，后与她屡屡转身的男人。

林离开那座城市后，破天荒地将自己的电话留给了那个孩子，他诚恳地告诉她，季，你有什么需要，都可打电话告诉我。我会尽所有的能力给予你帮助的。

季隐忍的目光里闪过艰强，咬着嘴唇道，我不需要给予。

那你想要什么呢？站在有风的巷口上，林将衣服加在女孩的身上。

我需要帮助，而不是给予。她倔强的目光直逼向林。

林喜欢那种看似明了却目标不明确的人，尤其是女孩，面前的孩子不算，她的心地过于单纯，骨子里却是倔强与隐忍的代名词。他不知道给予和帮助有多大的区别，而他也仅是将二词连贯。他无奈地笑，摇晃着女孩瘦弱的身体说，好，只是帮助，没有给予。

季的笑像是一朵清丽的花，没有多余的杂质，除却淡淡的忧伤外，她真是个美丽的孩子。



暗花·永恒的珍

季做了番茄味噌汤，青菜及椒丝豆皮。米饭的香气弥漫着厨房，林从身后抱住她，真没想到，当初相识的那个孩子，而今已经这般能干了。她在他的怀里蹭着笑，像是一只猫饭饱后伸懒腰的样子。她说，林，我要做你一辈子的猫，只是，可能会失去骄傲。

林对于季的内心，是无法比拟地了解的。他甚至于不知道这个女孩子过去的往事。他亦不知骄傲是怎样的涵义，林曾经也骄傲过，为某些特定的事物，例如工作，例如可爱的小女儿，而今已经七岁的女儿，像极童话故事里的公主。想必在孩子幼小的心灵深处，也有着点点浅浅的骄傲。

吃晚饭的时间是愉悦的。季听林谈论他青春时的狂热与激情，听他讲述自己从未到达过的领域。她将菜夹到他的碗里，她说，以前我就希望自己的家庭过的是这样的生活。可是，我的家庭里，每天都是纷争，长年不休。就这样一个安静的用餐时间，是我多年奢望却不会实现的梦。

林靠近摸着季的长发，都说柔软发质的女孩是温柔且善良的，你不必担心，过往的生活完全可以抹去，你会有健康人的生活。不会如此苍白。季有些病态地依恋着他的这种疼爱，比毒瘾来得直接干脆，但却如冰雪般晶莹透亮。

晚餐后，季坐在茶几前给林削苹果，刀一转转地在她的腕间。她抬头看着林说，知道吗？我的腕间不止一次被这锋利的刀割破，那汩汩冒出的血让我一直情绪激动。只是有了安定的生活后，我要好好地生活着才是，对不对呢，林？她的腕间被毛衣厚重地盖住，无法看到伤痕。那个有着倔强眼神的女孩长大了，却依旧清艳地绽放着她的光芒。



季将削好的苹果递过来，抬手间露出她瘦弱环圈的腕，曾糜烂过的伤痕像生命的符咒刻在那原本光洁的肌肤上。她幽幽地说，不打算苟延残喘地生活着，所以才会如此不注重生命。对于这个躯壳，我是有所亏欠的。因灵魂是自由的，所以我才不会如此悔恨自己的懦弱。

林接过光洁的苹果，然后看着季如花的面庞，那涌出的水泽似是苹果的水分，略带甘甜。季接着说，人生其实也像极苹果，娇嫩欲滴时，人人都会想咬一口。他打住她的话语，早些休息，你总是想得太多了，傻孩子。

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每次去她的城市，他们都会相见。季去他的旅馆帮他收拾一切，会赖在他的泡泡浴缸中睡着，霸占着他的床。可林，仍是将季当作一个惹人疼怜的孩子。这样的孩子，有着神圣般的力量，他不忍亵渎。他不能让妻子知道事情的经过，因真相论他有千万个理由也解释不开。林和季脱不了偷情与道德的责任。林不会让这样一个脆弱敏锐的孩子受到伤害，就如他一往地保护自己的女儿一样。

季看着他将一个苹果吃完，接过他的核扔进面前的垃圾桶里。林知道，季并不是个善于经营心计的女孩，她只是单纯地，近乎固执地做着自己的事情。

他拉着她的手，季，你打算过怎样的生活？只是在此停靠吗？

那还会有什么？林，给我一段时间恢复安静，很短的时间就好，可不可以？她的声音近乎祈求，和初识时一样。

而林是有这个能力照顾着这个没有物质欲望的女孩子，他应允着，不用出去工作，就在家里安静地生活，我说过，这里算是你的家了。

季在浴室洗澡，透明的玻璃镜折射出她的身姿，林坐在沙发上摆弄着季的皮箱，里面仅有几件衣裳，也都是灰暗色系。她走出浴室，浴巾外裹着林的衣服。那是三年前他临行前披在季身上的衣服，

多少个夜里，季泪眼婆娑时都是靠着这件衣物的温暖才得以支撑的。林亦不会明了，过去生活的苦痛加诸在他心仪的女孩身上，沉重多少年。

林看着季赤裸的颈，还有雾气升腾，如梦般的幻觉冲他压来。他掏出钱包，拿出一沓钱放在桌上，季，这点钱你先去置办点衣物吧，生活上有需要什么的，尽可告诉我。

她扬眼看了一下说，我说过，林，我不需要给予。他看着面容干净的季，严肃近乎命令地说，这不是给予，而是帮助。你说过，在你需要帮助的时候，希望我可以在你身边的，我都没忘记你怎可忘记。还说不是小孩子。

季撇着嘴角，我不习惯给予。她看到林的手指间盛开的火焰，星星点点。烟的味道好吗？她问林。烟是一种精神的依赖吧，无人倾诉的时候，独自的时间该消逝得多慢。林，你明天来的时候带包烟给我吧。

林拒绝了她。我抽烟是为了应酬，而你不是，季，你不该与烟灰一样，那种色调会让你在特定的时间内沉迷。他的语言坚定，看来那般的不可摧毁。

我只是个事事好奇的孩子。季冲着他笑，露出两个虎牙。即便你不送来，我也会有自己的方式弄到烟的，我听说，越便宜的烟就越会伤害人，甚于皮肤和身体。那样，我不再是你现在看到的样子。他彻底被季打败，她知道林不忍看到她躲在角落里，贪婪地吐出烟雾，但他也决不忍心，看着她独自跑去陌生的地方买劣质的香烟。

林站起来，拉扯一下夹克衫看着季，如水制成的女子，以一种安达于命的淡然落入自己的世界里，于她，他自知无法拒绝。他看着季，语气温和地说，下次来的时候我帮你带来。你要听话，快些睡吧。我看着你睡着了我再走。

窗外的夜色已呈暗黑，季看着林英俊瘦削的脸庞，你先走吧，